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 2020-67 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9 东科 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9 东科 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 东科 01	

##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有利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
- 关联人回避事宜：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与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根据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需求，部分控股子公司形成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司全体 9 名董事，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张红伟先生、唐新发先生、张寓帅先生、李义涛先生、张英俊先生回避了表决）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覃继伟先生、谢娟女士、付海亮先生在董事会召开前审阅提案内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就董事会审议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

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关联交易涉及的价格是交易双方根据市场价格自愿作出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了表决；所采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公司与同一关联方累计 12 个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未超过公司净资产的 5%，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人	本次预计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购买材料 商品、承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0,456,252.80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00,000.00	100%
提供服务、出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2,181,6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

深圳东阳光是 1997 年 1 月 27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9,6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方花园 E 区 E25 栋。主营业务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深圳东阳光为本公司关联方。

2019 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6,718,332.23 万元，净资产 2,524,985.05 万元，营业收入 2,648,653.48 万元，净利润 199,552.34 万元。

**2、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山城水都建筑”）**

韶关山城水都建筑是 2016 年 4 月 21 日在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

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乳源县乳城镇侯公渡东阳光工业园药厂研发中心 101 室，主营业务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混凝土预制构件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管道工程专业承包。”因韶关山城水都建筑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东阳光实业的受托管理企业，因此其为公司关联方。

2019 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11,174.46 万元，净资产 1,811.61 万元，营业收入 11,414.84 万元，净利润 100.51 万元。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主要交易内容为：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商品及租赁服务；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包装印刷、租赁等服务；关联方工程公司提供厂房建设施工服务等。定价政策：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和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协议价和成本加成价三种定价原则定价。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本着必须、合理和优势互补的原则，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业务往来。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是有利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与相应关联方就上述关联交易业已签署了书面合同。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公司控股子公司与相应关联方签署的书面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1日